

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6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賴憶婕

電話：03-3322101#6684

傳真：03-3366094

電子信箱：100338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原教字第1110020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100A_1110020615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《pinhkngyan maku·癒所》張維倫攝影展」展覽海報1份，敬邀貴機關派員蒞臨參與並協助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除培育在地藝術家、收藏在地工藝作品之外，近年以展示原住民族當代藝術，藉由藝術創作回應社會議題，期待本次透過張維倫攝影作品的藝術傳遞，循著pinhkngyan maku（泰雅語：我所走過的路）走進山裡，回到心裡。

二、展覽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展覽期間：111年12月17日（六）至112年2月19日（日）。

1、展覽地點：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（桃園市大溪區員林路一段29巷101號）。

2、開館時間：週二至週日（上午8時至下午5時）。

（二）開幕記者會：

學務處

111/11/21 10:40



1110008438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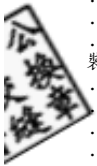
1、時間：111年12月17日（六）上午11時。

2、地點：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大廳。

三、相關活動及資訊請參閱本局官網-最新消息(<http://ipb.tycg.gov.tw/>)，洽詢電話：03-3322101轉6684。

正本：各縣(市)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桃園市政府除外）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